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合同

合同编号：XH20250908

供方：西安信和家具有限公司

需方：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为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守陕西省西安市政府协议供货招标文件、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中的相关规定，签定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本合同采购的产品所需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为：预算内☐ 预算外☐ 自筹☐ 财政集中支付☐ 采购人支付☒

一、采购品名、型号、数量及金额

品名	型号或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产品单价	价 格						
					百	十	万	千	百	十	元
桌子	圆形	张	1	680				¥	6	8	0
椅子	常规	把	4	880			¥	3	5	2	0
办公桌	1600*800*760	张	5	2500		¥	1	2	5	0	0
办公椅	常规	把	5	800			¥	4	0	0	0
衣柜	1350*2000*420	组	1	3650			¥	3	6	5	0
两门书柜	900*2000*420	组	2	2200			¥	4	4	0	0
副柜	1200*400*550	组	1	1180			¥	1	1	8	0
脸盆架	300*470*760*1600	个	1	350			¥	3	5	0	
合计：	大写：叁万零贰佰捌拾元整					¥	3	0	2	8	0

二、保修时间和标准：

产品的服务标准质保期 8 年，终身维护，质保期内，同一主要部件出现质量问题经过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非人为损坏可以更换同型号、同规格的产品，服务响应时间不超过 72 小时（工作日），解决问题不超过 72 小时（工作日），对问题较大短期内暂不能解决的，为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乙方在 10 日内免费提供替代产品，确保正常运行；以其他各类产品应依据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相关条款的标准提供服务

三、交（提）货地点、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将货物送至需方指定地点。此外，最终供货公司应在交货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运输、保险和装箱的费用由最终供货公司承担。

四、验收、退换货及提出异议时间：

- (一) 验收标准: 1、装箱单;
2、供方保证一次性开箱合格率大于 98% (百分之九十八)。
(二) 退换货: 1、7 天内, 如出现质量问题, 可以选择换货或退货;
2、8 至 30 天内, 如出现质量问题, 可选择换货。

(二) 提出异议时间截止: 供货后 7 日内。

五、付款方式及期限: 双方签署合同后验收 10 日内, 支付合同总货款。

供应商名称: 西安信和家具有限公司

供应商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 61050190290000000888

六、违约责任:

- 1、如最终供货公司延期交货或需方延期付款, 每逾期一日, 违约方应按照合同金额 1% 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但该违约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5%, 逾期超过 5 日, 有权解除合同。
- 2、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 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 5% 的违约金。

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协商 ☒ 向授权公司投诉 ☐ 向财政部投诉 ☐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八、其他约定事项:

- 1、本合同供需双方签字, 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由规定的, 从其规定。
- 2、本合同为供应商与政府采购单位买卖合同, 一式叁份, 供方壹份, 需方贰份。

需方 (签章): 陕西省地方志办公室

代理人: 王峰

地址: 省政府前大楼

电话:

合同签订日期: 2015 年 9 月 16 日

供方 (签章): 西安信和家具有限公司

代理人: 王峰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甜水井 61 号院 1-2-2 号

电话: 15174730293

合同签订日期: 2015 年 9 月 16 日